

兴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兴农发〔2025〕77号

兴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做好2024—2025学年雨露计划 资助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，县直相关单位：

根据山西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做好2024-2025学年雨露计划资助工作的通知》（晋农函〔2025〕61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县继续开展2024—2025学年雨露计划资助工作。对全县2024—2025学年中职、高职（专）、技工学校在校学生中的脱贫家庭（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，下同）子女进行资助，实行应助尽助全覆盖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助对象及标准

对全县就读中职、高职（专）、技工学校（含普通中专、

职业高中、技工学校、普通大专、高职院校、技师学院等)的在校学生(包含在校期间顶岗实习)中的脱贫家庭子女,按学制每生每年给予 3000 元补助。

二、资助程序

(一) 导出名单和县级初审

按照山西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做好 2024-2025 学年雨露计划资助工作的通知》(晋农函〔2025〕61 号)文件要求,县农业农村局工作人员登录“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”导出 2024 年秋季比对学籍后标注的本地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信息,完成初审后下发各乡镇。此项工作要在 4 月 25 日前完成。

(二) 乡级复审

县农业农村局工作人员已按乡镇分解,名单(附件 6)已下发至各乡(镇),各乡(镇)及时开展进行组织申报、资格审核、公示公告等工作,特别注意未在校、已毕业、休学、开除、退学、放弃入学资格、保留学籍、重复入学等都不符合资助条件。对有申请条件但未自行申请的学生,相关乡(镇)、村应主动联系告知学生本人或其监护人进行申请。申报所需资料清单附后(附件 1)。

乡镇审核学生受助资格后,将学生受助信息在村级和乡(镇)进行两级公示,每级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公示具体要求如下:

1. 公示时间。公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。

2. 公示地点。学生户籍所在村、乡（镇）公示栏。

3. 公示内容。所属乡（镇）、村、学生姓名、在读学校、学制、入学时间、户主姓名。公示内容不得泄露学生身份证、银行卡等重要信息。

4. 公示照片（影像）按要求留存。公示要留存公示照片，一张为近景照片，以能清晰辨认公示内容为准。一张为远景照片，以能确定公示地点为准；村级公示影像资料和乡（镇）级公示影像资料上交县农业农村局留存备查。

5. 其他要求

名单公示无异议后各乡（镇）务必于5月20日前以正式红头文件（附拟资助学生名单）报县农业农村局。并将学生申请表、学籍证明、在校证明等申请资料以及乡、村两级公示纸质版照片、拟资助学生名单电子版台账等汇总上报县农业农村局归档备查。

（三）资金拨付

县农业农村局将乡（镇）汇总上报的学生资料审核完毕后生成拟资助学生名单，并在全县范围内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，公示无异议后确定受资助学生名单。县农业农村局按照确定的受资助学生名单将补助资金通过“一卡通”系统直补到户。

三、补报程序

针对学生符合资助条件但因其它原因导致漏报的情况，可进行补报，资助程序同上。学生申请、乡镇审核、县农业

农村局对补报程序严格把关，留存资料，归档备查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各乡镇要高度重视雨露计划资助全覆盖工作；抽调专人负责，并充分发挥第一书记、驻村工作队帮扶作用，切实做到资助对象全覆盖。

（二）各乡镇要组织专人认真做好资料整理、信息录入和审核工作。

（三）各有关学校及申报人员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，如提供虚假信息，将承担相关责任

附件：1. 申报所需资料清单

2. 2024-2025 学年雨露计划资助申请表

3. 在校证明

4. 学籍证明

5.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

兴县农业农村局

2025年4月2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 1

申报所需资料清单

1. 《2024-2025 学年雨露计划资助申请表》（加盖村、乡两级公章并标注意见；申请学生本人照片一张）；
2. 建档立卡证明（乡镇提供“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”学生界面页截图打印并加盖乡（镇）人民政府公章）并标明时间（以文件下发后的时间为准）；
3. 受资助学生的户口本复印件（户口本首页和户主页及本人页复印在一页 A4 纸）；
4. 提供户主和申请学生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；
5. 学生所在学校开具的学籍证明原件（大专及高职学生需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(学信网)下载打印的学籍证明原件，并加盖所在学校公章）；
6. 学生所在学校开具的在校证明原件（证明模板见附件除班主任姓名手写外，其他内容都得按附件电子版打）；
7. 山西农村信用合作社（农商行）银行卡复印件（必须是学生本人的银行卡，身份证正面跟银行卡正面复印到一张 A4 纸上）。
8.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。

（请各乡镇相关负责人在收资料时将 9 张资料按顺序排好，否则会影响资料审核与资助进度）

附件 2

2024-2025 学年雨露计划资助申请表

学生本人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申报人照片
	政治面貌		民族		脱贫户 ☐	监测帮扶对象 ☐	
	身份证号						
	所在学校名称		中职 ☐	高职（专） ☐	技校 ☐		
	户籍所在地						
	联系电话						
户主信息	称谓	姓名	年龄	身份证号		联系电话	
审核意见	学生本人或监护人 (签字) 2025 年 月 日				村委意见 (村支书或主任签字) (盖章) 2025 年 月 日		
	乡（镇）政府意见 (乡镇书记或乡镇长签字) (盖 章) 2025 年 月 日				县农业农村局意见 (盖章) 2025 年 月 日		

备注：此表县农业农村局留存

附件 3

在校证明

姓 名 _____， 性 别 ____， 身 份 证 号 码 _____， 该同学为我校_____专业全日制在校学生，学历层次为_____（中职、高职、中专、大专），学制_____年，入学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。

班主任姓名：

手机号码：

（学校公章）

2025 年 月 日

说明：1、该证明仅用于山西省兴县“雨露计划”扶贫助学金资助学生身份证明。

2、请学校予以配合，提供完整真实学生信息，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，以便接受各级检查监督。

3、学校联系电话要真实填写，用于审查核对，否则取消助学金申请资格。

4、公章必须由学校加盖，如有作假者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5、除班主任姓名外不得手写，手写无效。

附件 4

学籍证明

兹 学 生 _____， 性 别 _____， 该 同 学 为 我 校
_____ 专 业 全 日 制 在 校 学 生， 学 历 层 次 为
_____（ 中 职、 高 职、 中 专、 大 专）， 学 制 _____ 年， 入
学 时 间 为 _____ 年 _____ 月， 学 生 号 为 _____， 现 为 我 校
_____（ 年 级） 学 生， 具 有 我 校 正 式 学 籍。

特此证明！

（学校公章）

2025 年 月 日

附件 5

资料真实性承诺书

本人郑重承诺：在此次 2024-2025 学年雨露计划申请资助中，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内容和所提供资料真实、合法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与申请资助人关系： （父子、父女、母子、母女、本人）

承诺人：

2025 年 月 日

兴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25 日印发
